中原大學財務金融學系101學年度起英文修業規定

**適用101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學生**《此標準不適用於研究生及應外系學生》

「中原大學學則」第63條條文摘錄：自**101學年度起**學士班入學學生，必須通過本校認定之英文能力鑑定考試，始准予畢業。

說明：1.依據100年5月25日舉行之99學年度第二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決議。  
　　　2.本校認定之英文能力鑑定考試如下表。

| **測驗名稱** | **級數或分數**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全民英檢 | 中級-初試 |  |
| 多益測驗 TOEIC | 550以上 |  |
| 托福 TOEFL | 450以上 | 紙筆型態PBT |
| 47以上 | 網路型態IBT |
| 雅思測驗 IELTS | 4.0以上 |  |

以上由「中原大學語言中心」提供，有任何未盡事宜，請洽「中原大學語言中心」（分機6676）。